

□□□□□□□□□□□□
□□□□□□□□

□□□□□□



董增老先生：

您好！

您在人家身体健康，工作顺利吗？
一切都好吗？请您老人家接受我良好的祝愿。

这来信，是关于索赔一事。我特向您
老人家询问一下。上月三月二十四日向您去了一封信，
您在老人家收到了没有。我这次又有人向我询问索赔
一事。这次我易味风位您老人家来对位。请求您
3位之中代办一下。我是受得错保私人的委托
办了这封信。至于您老人家怎样处理。这件事。
告知。

我叫朱水德。地址是武汉市钟菜武
东65# 邮：436900。

此致 谢谢： 此致，朱水德 90/4

中国民间个人对日本受害索赔书

日本国政府：

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日本军国主义发动了全面侵华战争，给和平的中国人民造成了深重的灾难，也给我家生命财产造成了严重的灾难和损失，计人民币贰拾万元，特要求赔偿。

情况如下：

中国农历一九三八年农历闰七月二十三日上午，日本兵到我村抢劫时，我的祖父梅先高当时害怕准备躲在后背山被日本兵看见用枪射击未死，继而用刺刀杀死。

一九四五年八月十五日，日本战败投降，根据《雅尔塔协议》、《开罗宣言》、《波茨坦公告》等国际文件，日本必须赔偿民间的一切损失。我强烈要求日本政府认真考虑，切实赔偿，以利中日两国人民友好关系的发展。

受害索赔人：中国公民 梅神宝
湖北省武穴市太平乡刑元村十一组
一九九四四月九日